证券代码:002131 证券简称:利欧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4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2 年 1 月 5 日召开的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22 年 1 月 21 日召开的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 2022 年度授信规模及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超过 76.97 亿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后经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度担保额度分配的议案》,同意在担保总额不变的前提下,对业务担保额度的分配进行一定调整。该次调整仅对涉及业务担保的全资子公司之间的额度进行调剂,涉及金融机构的担保部分未发生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2 年度担保额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

近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上海分行")签署了两份《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鉴于招商银行上海分行与公司全资子公司琥之珀文化传播(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琥之珀")、上海氩氪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氩氪")之间签订了《授信协议》,公司为琥之珀、上海氩氪在《授信协议》项下所欠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上述两家担保的最高本金限额均为人民币 1,000 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琥之珀文化传播(上海)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4 年 12 月 23 日

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刘阳

注册地址: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 2900 号 13 层 1308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礼仪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摄影扩印服务;图文设计制作;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1 年,琥之珀实现营业收入 9,385.18 万元,净利润 63.21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琥之珀资产总额为 5,577.80 万元,净资产为 3,480.88 万元。

2、上海氩氪广告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9 年 3 月 12 日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冯嘉炜

注册地址:上海市普陀区真光路 1473 弄 3 号 6 层 6035 室

经营范围: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文化艺术交流策划,计算机信息科技、网络技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数据处理,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市场营销策划,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展览展示服务,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自动化设备的技术开发、销售,电脑图文设计制作,计算机网络工程(除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批发非实物方式:预包装食品(不含熟食卤味、冷冻冷藏)。【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1 年,上海氩氪实现营业收入 10,166.79 万元,净利润-79.21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海氩氪资产总额为 22,251.13 万元,净资产为 17,759.17 万元。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人(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授信申请人(债务人):琥之珀文化传播(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氩氪广告有限公司

1、保证范围

保证人提供保证担保的范围为授信人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两个授信申请人最高限额均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2、保证方式

保证人确认对保证范围内授信申请人的所有债务承担经济上、法律上的连带责任。如授信申请人未按《授信协议》和/或各具体业务文本约定及时清偿所欠授信人各项贷款、垫款和其他授信债务的本息及相关费用,或者《授信协议》和/或各具体业务文本所规定的其他任何一项违约事件发生时,授信人有权直接向保证人追索,而无须先行向授信申请人追索或提起诉讼。

3、保证责任期间

保证人的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授信人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四、董事会意见

此次担保主要是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的自身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开展业务,符合上市公司整体利益。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因此本次担保风险较小并可控,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 216,600.25 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21 年度合并报表)的 18.25%;控股子公司对公司的实际担保余额为 7,000 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21 年度合并报表)的 0.5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琥之珀);

2、《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上海氩氪)。

特此公告。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0 日

证券代码:002413 证券简称:雷科防务 公告编号:2022-057

债券代码:124012 债券简称:雷科定 02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雷科防务")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9 月 9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同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9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认购股份已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完成非交易过户。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现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和数量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雷科防务 A 股普通股股份。

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1 日、2018 年 11 月 7 日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9 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实施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24)。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披露了《关于回购期届满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6),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累计回购股份 27,454,7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4%,最高成交价为 7.42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5.16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160,007,645.06 元(含交易费用),公司该次回购股份已实施完成。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及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以 2021 年 5 月 6 日为授予日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股份)11,900,000 股;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以 2021 年 12 月 10 日为授予日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回购股份)1,500,000 股。公司以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股份)共计 13,400,000 股。上述限制性股票授予过户完成后,截至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回购股份剩余数量为 14,054,780 股。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的股份数量为 12,160,000 股,均来源于上述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回购股份。本次非交易过户完成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剩余股份数量为 1,894,780 股。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账户开立、股份认购及过户情况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账户开立情况

公司已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证券账户名称为"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号码为"0899351524"。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情况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设立时的资金总额上限为 7,027.39 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 1 元,员工持股计划的总份数为不超过 7,027.39 万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资金总额为 6,080 万元,实际认购份额为 6,080 万份,对应雷科防务股份 1,216 万股,实际认购份额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认购份额上限,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员工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未向持有人提供垫资、担保、借贷等财务资助,亦不存在第三方为持有人提供奖励、资助、补贴、兜底等安排的情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不涉及杠杆资金,也不涉及公司提取激励基金的情形。

3、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开立的"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1,216 万股已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非交易过户至"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过户股数为 1,216 万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 0.91%,过户价格为 5 元/股,金额为 6,080 万元。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后,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任一持有人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所对应的标的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股票总数不包括员工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获得的股份、通过二级市场自行购买的股份及通过股权激励获得的股份。

根据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24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所获标的股票,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后一次性解锁,锁定期 12 个月。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说明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高立宁先生、刘峰先生、刘升先生、伍捍东先生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以上持有人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提案时已回避表决,未担任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任何职务。除上述情况外,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2、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未与公司第一大股东刘峰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的相关安排。

3、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愿放弃因参与本期持股计划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表决权等权利,仅保留该等股份的分红权、投资收益权等其他权利。持有人之间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的相关安排。本次持股计划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并无一致行动安排,亦不存在任何一致行动计划。

4、持有人会议是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内部最高管理权力机构,2022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了管理委员会,并授权管理委员会负责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等事宜。管理委员会委员均未在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职务,均不属于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与前述主体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及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2413 证券简称:雷科防务 公告编号:2022-058

债券代码:124012 债券简称:雷科定 02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2022 年担保额度审议情况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雷科防务")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 2022 年银行授信总额度及办理授信时的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公司拟在总额不超过 100,000 万元办理 2022 年银行授信融资业务,公司对下属公司办理授信时的担保额度不超过 100,000 万元,年度内申请的银行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长(短)期借款、承兑汇票等。该事项经 2022 年 5 月 6 日召开的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上述银行授信事项及担保授权期限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2、本次担保进展情况

为保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苏州桥支行签订了"HTC110930000ZGDB2022N004 号"《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北京理工雷科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理工雷科")在 2022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3 年 9 月 20 日期间在该行办理贷款授信业务签订的一系列主合同下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 5,600 万元;同日,公司与改行签订了"建京 2022 年苏州桥最高额保证字第 00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保理业务专用)》,约定公司为理工雷科与该行签署的《网络供应链"e 信通"业务合作协议(单点模式)》下在 2022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3 年 9 月 20 日期间形成的一系列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责任最高额 2,400 万元。

上述担保金额在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100,000 万元担保额度内。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71,100 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28,9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雷科防务	北京理工雷科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	51%	40,300	8,000	7.92%	否
雷科防务	理工雷科电子(天津)有限公司	100%	69%	2,000	-	0.39%	否
雷科防务	理工雷科电子(西安)有限公司	100%	44%	2,000	-	0.39%	否
雷科防务	西安奇维科技有限公司	100%	30%	20,000	-	3.93%	否
雷科防务	成都爱科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	22%	4,000	-	0.79%	否
雷科防务	尧云科技(西安)有限公司	75.60%	27%	1,000	-	0.20%	否
雷科防务	雷智数系统技术(西安)有限公司	75.60%	15%	1,800	-	0.35%	否
合计				71,100	8,000	13.98%	

注:上表最近一期为 2022 年 6 月 30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理工雷科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699627252X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5 号 2 区 683 号理工科技大厦 401

法定代表人:刘峰

注册资本:37,79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9 年 12 月 25 日

营业期限:2009 年 12 月 25 日至 2029 年 12 月 24 日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制造卫星导航定位接收机、雷达及配套设备、频谱测量仪器、干扰场强测量仪器(主要零部件在外埠生产);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外部设备、印刷专用设备(限在外埠从事生产活动);加工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电子产品;经国家密码管理机构批准的商用密码产品开发、生产(有效期至 2020 年 08 月 20 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理工雷科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理工雷科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232,119.01	253,994.13
负债总额	118,440.46	129,004.90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112,874.44	113,072.47
银行借款总额	12,276.27	16,947.59
或有事项涉及总额	-	-
净资产	113,678.55	124,989.23
项目	2021 年度	2022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71,589.09	26,651.29
利润总额	5,627.12	-775.29
净利润	5,616.02	-954.08

注:上表所列理工雷科 2021 年度财务数据经审计,2022 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HTC110930000ZGDB2022N004 号"《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

(1)债权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苏州桥支行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主合同本金及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债权人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被担保的主合同为债权人与债务人在 2022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3 年 9 月 20 日期间办理贷款授信业务签订的一系列主合同。

(4)担保期间:按债权人为债务人办理的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5)担保金额:主合同项下本金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600 万元。

2、"建京 2022 年苏州桥最高额保证字第 00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保理业务专用)》

(1)债权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苏州桥支行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最终付款人(理工雷科)与该行签署的《网络供应链"e 信通"业务合作协议(单点模式)》下在 2022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3 年 9 月 20 日期间形成的一系列债务。

(4)担保期间:按债权人对最终付款人的单笔债务分别计算,自单笔债务形成之日起至最终付款人在该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5)担保金额:担保责任最高额 2,400 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 2022 年银行授信总额度及办理授信时的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公司拟在总额不超过 100,000 万元办理 2022 年银行授信融资业务,公司对下属公司办理授信时的担保额度不超过 100,000 万元,年度内申请的银行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长(短)期借款、承兑汇票等。该事项经 2022 年 5 月 6 日召开的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上述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该次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71,100 万元,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 100,000 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28,900 万元。

五、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本次担保后,公司为下属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即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71,1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年度(2021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14.38%。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苏州桥支行签订的"HTC110930000ZGDB2022N004 号"《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建京 2022 年苏州桥最高额保证字第 00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保理业务专用)》。

特此公告。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2997 证券简称:瑞鹄模具 公告编号:2022-102

转债代码:127065 转债简称:瑞鹄转债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安徽瑞祥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祥工业")与建设银行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8 日止的期间内办理各类融资业务发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按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前述担保最高额人民币 5,000.00 万元。

(二)担保审议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2 年 1 月 14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为公司全资及控股下属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向其他融资机构融资事项等提供担保,合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9,355.00 万元,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 49,355.00 万元。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借款、融资租赁等融资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业务等;担保种类包括保证、抵押、质押等。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瑞祥工业在银行类金融机构债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安徽瑞祥工业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3 年 4 月 16 日

3、注册地点: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银湖北路 10-16 号

4、法定代表人:庞先伟

5、注册资本:8,235 万元

6、主营业务:开发、设计、制造并销售汽车模具、夹具、检具、自动化生产线及非标设备、车身焊接总成及白车身,机器人系统集成技术的开发及应用,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或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和禁止企业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7、股权结构:

8、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经审计)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6 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6,225.98	100,828.59
负债总额	69,468.42	72,709.33
净资产	26,757.56	28,119.26
营业收入	43,637.13	21,916.89
利润总额	2,262.07	1,430.63
净利润	2,073.13	1,310.01

9、瑞祥工业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期限: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3、担保金额:人民币 5,000.00 万元

4、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经认真审议认为:

鉴于瑞祥工业经营稳定,资产状况良好、资信状况良好、偿债能力较强,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其他股东不提供同比例担保、不设置反担保。上述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 35,020.00 万元(担保合同金额),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0.26%。

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情况。

六、备查文件

1、最高额保证合同;

2、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3、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2-125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唐山金控产业孵化器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山金控孵化")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再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唐山金控孵化	是	31,540,000	41.33	10.33	2021.10.27	2022.10.18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本次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唐山金控孵化	是	38,100,000	49.92	12.48	部分限售,其中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 13,222,221 股	否	2022.10.19	2024.4.19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融资

本次质押股份未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3、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唐山金控孵化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唐山金控孵化	76,317,421	24.99	31,540,000	38,100,000	49.92	12.48	13,222,221	34.70	0	-

二、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唐山金控孵化所质押的股份暂不存在被平仓、冻结、拍卖风险,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日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22-152 号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科股份"或"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净资产 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控股子公司担保的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 50%,以及对合并报表外参股公司审批的担保金额超过最近一期净资产 30%,提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2、本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全额担保;对非全资子公司的融资担保事项,控股子公司原则上根据合资合作协议的约定,按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对其融资提供担保。如根据金融机构要求,控股子公司超过持股比例提供担保,为进一步防范担保风险,在提供担保后将要求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或者该控股子公司提供反担保。

一、担保概述

1、公司控股子公司上饶鸿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饶鸿瑄")与江西省赣江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保理业务,确认对江西省赣江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应付债务 6,000 万元,期限 2 年。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金科")按 34%的持股比例为其提供按份连带保证担保,其他合作方亦按其持股比例为其提供按份连带保证担保。

2、公司控股子公司山西金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金科产业")接受中国工商银行晋中中都支行提供的不超过 9,746 万元贷款,期限 8 个月。山西金科以其自有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重庆金科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山西金科产业向重庆金科提供反担保。

3、公司控股子公司淄博嘉慧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淄博嘉慧")接受中国工商银行淄博张店支行提供的不超过 6,670 万元贷款,期限 1 年。淄博嘉慧以其自有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重庆金科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淄博嘉慧向重庆金科提供反担保。

4、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文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文乾")接受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提供的不超过 13,754 万元贷款,期限 1 年。重庆文乾以其自有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重庆金科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公司控股子公司南宁金盛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宁金盛泓")接受建设银行南宁圆湖支行提供的 28,565 万元贷款,期限 2 年。公司控股子公司南宁金泓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宁金泓耀")在最高额 35,000 万元本金及利息范围内按 60%的持股比例为其提供不超过 21,997.5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南宁金盛泓向南宁金泓耀提供反担保。

6、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20 金科 03"),根据《"20 金科 03"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该笔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20 金科 03"全体持有人与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贤宇商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贤宇")签订《股权质押协议》。重庆贤宇以其持有的天津滨奥置业有限公司 70%的股权为该笔债券提供质押担保,对应债权金额 12.5 亿元,债权期限 1 年。

7、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19 金科 03"),根据《"19 金科 03"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该笔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19 金科 03"全体持有人与公司控股子公司南宁金泓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宁金泓耀")签订《股权质押协议》。南宁金泓耀以其持有的贵港市碧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9%的股权为该笔债券提供质押担保,对应债权金额 69,615 万元,债权期限 1 年。

8、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根据《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2 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该笔债券持有人授权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作为债权代理人与公司控股子公司南宁金泓耀签订《股权质押合同》。南宁金泓耀以其持有的贵港市碧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0%的股权为该笔债券提供质押担保,对应债权金额 10 亿元,债权期限 540 天。

公司 2022 年 1 月 12 日召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融资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且该议案经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在股东大会审批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具体已使用担保额度及可用担保额度详见附表 1。

9、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金科")接受民生银行长沙分行提供的 75,000 万元贷款,期限 3 年。本次增加公司持有的湖南金科 30%的股权为其提供质押担保。

湖南金科原为公司持股 60%的参股公司,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2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部分参股房地产项目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该议案经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7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确认湖南金科接受民生银行长沙分行提供的 75,000 万元贷款,期限 3 年,公司本次为该笔融资补充担保在上述披露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未新增公司对外担保金额,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上饶鸿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 年 12 月 24 日

注册地址:江西省上饶市广信区七六路 56 号翼天学府 1 栋 102

法定代表人:钱建明

注册资本:26,700 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其 34%的股权,南京亿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其 33%的股权,江西省赣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33%的股权。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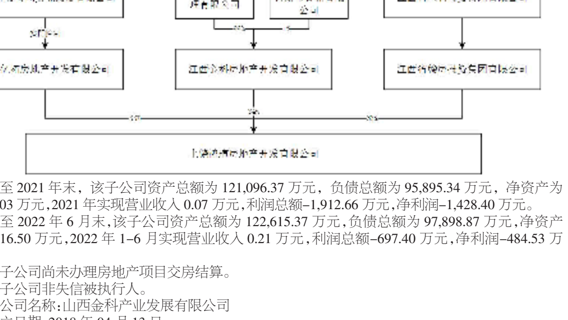

截至 2021 年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121,096.37 万元,负债总额为 95,895.34 万元,净资产为 25,201.03 万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0.07 万元,利润总额-1,912.66 万元,净利润-1,428.40 万元。

截至 2022 年 6 月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122,615.37 万元,负债总额为 97,898.87 万元,净资产为 24,716.50 万元,2022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0.21 万元,利润总额-697.40 万元,净利润-484.53 万元。

该子公司尚未办理房地产项目交房结算。

该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2、公司名称:山西金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 年 04 月 13 日

注册地址:晋中市山西示范区晋中开发区大学城产业园区山西金科智慧科技城 D5 号楼 4 层

法定代表人:刘兴春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销售等。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其 90%的股权;晋中开发区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10%的股权。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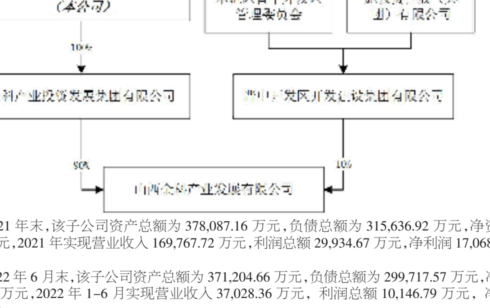

截至 2021 年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378,087.16 万元,负债总额为 315,636.92 万元,净资产为 62,450.24 万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169,767.72 万元,利润总额 29,934.67 万元,净利润 17,068.05 万元。

截至 2022 年 6 月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371,204.66 万元,负债总额为 299,717.57 万元,净资产为 71,487.09 万元,2022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37,028.36 万元,利润总额 10,146.79 万元,净利润 9,036.86 万元。

该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3、公司名称:淄博嘉慧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 年 9 月 27 日

注册地址: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南世纪路 9 号嘉亿国际营销中心二楼 201 室

法定代表人:毛根生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销售等。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其 51%的股权,自然人高圣亮持有其 49%的股权。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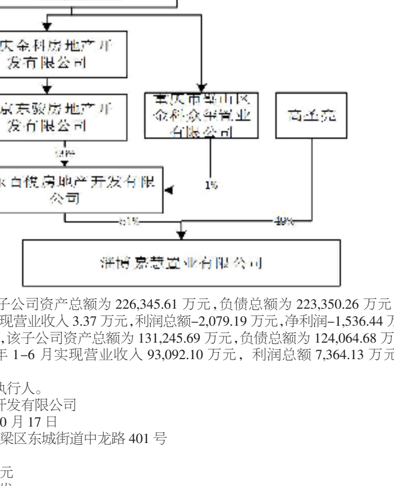

截至 2021 年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226,345.61 万元,负债总额为 223,350.26 万元,净资产为 2,995.35 万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3.37 万元,利润总额-2,079.19 万元,净利润-1,536.44 万元。

截至 2022 年 6 月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131,245.69 万元,负债总额为 124,064.68 万元,净资产为 7,181.01 万元,2022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93,092.10 万元,利润总额 7,364.13 万元,净利润 4,185.66 万元。

该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4、重庆文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 年 10 月 17 日

注册地址:重庆市铜梁区东城街道中龙路 401 号

法定代表人:唐钦科

注册资本:12,000 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21 年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193,220.57 万元,负债总额为 90,823.82 万元,净资产为 102,396.75 万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150,701.4 万元,利润总额 49,671.14 万元,净利润 42,255.27 万元。

截至 2022 年 6 月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167,971.66 万元,负债总额为 122,822.60 万元,净资产为 45,149.06 万元,2022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8,297.32 万元,利润总额-4,520.94 万元,净利润-3,790.61 万元。

该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5、公司名称:南宁金盛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 年 4 月 10 日

注册地址:南宁市邕宁区蒲津路 229 号原县交通局办公楼 3 楼 12 号房

法定代表人:刘永平

注册资本:20,500 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物业服务等。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其 60%的股权,南宁世茂新纪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其 40%的股权。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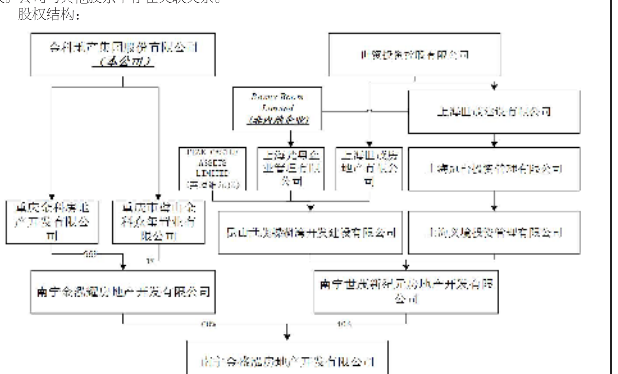

截至 2021 年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89,748.20 万元,负债总额为 60,090.82 万元,净资产为 29,657.38 万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7.64 万元,利润总额-500.95 万元,净利润-380.98 万元。

截至 2022 年 6 月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61,577.61 万元,负债总额为 34,371.36 万元,净资产为 27,206.25 万元,2022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27,119.73 万元,利润总额-3,268.35 万元,净利润-2,451.12 万元。

该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6、公司名称: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4 年 3 月 29 日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北区复盛镇正街(政府大楼)

法定代表人:周达

注册资本:533,971.58 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等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37,136,186.09 万元,负债总额为 29,362,960.1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 3,891,762.87 万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230,967.11 万元,利润总额 857,859.2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360,056.93 万元。

截至 2022 年 6 月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33,922,260.64 万元,负债总额为 26,731,490.9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 3,736,678.95 万元,2022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3,132,218.41 万元,利润总额-183,425.0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43,691.08 万元。

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7、公司名称:湖南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 年 1 月 9 日

注册地址:长沙市雨花区洞井镇新兴村一字墙组

法定代表人:宗慧杰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21 年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408,702.60 万元,负债总额为 270,454.38 万元,净资产为 138,248.22 万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77,058.75 万元,利润总额-4,719.48 万元,净利润-4,029.39 万元。

截至 2022 年 6 月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454,195.27 万元,负债总额为 333,467.53 万元,净资产为 120,727.74 万元,2022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5,746.60 万元,利润总额-2,634.74 万元,净利润-2,145.94 万元。

该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相关协议主要内容

(一)公司控股子公司为上饶鸿瑄提供担保

1、担保金额:2,040 万元;

2、主债务履行期限:24 个月;

3、担保方式:重庆金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保证期间:主债务履行完毕之日起三年。

(二)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山西金科产业提供担保

1、担保金额:9,746 万元;

2、主债务履行期限:8 个月;

3、担保方式:重庆金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保证期间:主债务履行完毕之日起三年。

(三)公司控股子公司为淄博嘉慧提供担保

1、担保金额:6,670 万元;

2、主债务履行期限:12 个月;

3、担保方式:重庆金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保证期间:主债务履行完毕之日起三年。

(四)公司控股子公司为重庆文乾提供担保

1、担保金额:13,754 万元;

2、主债务履行期限:12 个月;

3、担保方式:重庆金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保证期间:主债务履行完毕之日起三年。

(五)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南宁金盛泓提供担保

1、担保金额:21,997.5 万元;

2、主债务履行期限:24 个月;

3、担保方式:南宁金泓耀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保证期间:主债务履行完毕之日起三年。

(六)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

1、担保金额:125,000 万元;

2、主债务履行期限:12 个月;

3、担保方式:南宁金泓耀提供质押担保。

(七)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

1、担保金额:69,615 万元;

2、主债务履行期限:12 个月;

3、担保方式:南宁金泓耀提供质押担保。

(八)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

1、担保金额:100,000 万元;

2、主债务履行期限:18 个月;

3、担保方式:南宁金泓耀提供质押担保。

(九)公司为湖南金科提供补充担保

1、担保金额:75,000 万元;

2、主债务履行期限:36 个月;

3、担保方式:公司提供质押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事项为控股子公司对公司融资需要所提供的担保,不会增加公司合 并报表或有负债,且提供担保所融得的资金全部用于生产经营;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相违背的情况。

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全额担保;对非全资子公司上饶鸿瑄、南宁金盛泓,公司按照股权比例对其提供担保。本次公司根据金融机构的要求,为非全资子公司山西金科产业、淄博嘉慧等提供全额担保,公司已要求其他股东或项目公司签署反担保协议。上述担保事项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或公司融资需要所提供的担保,不会增加公司合并报表或有负债,且提供担保所融得的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生产经营,公司提供担保时,被担保人偿债能力良好;但受行业调控及市场环境影响,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可能存在短期经营能力欠佳的情况,公司将采取积极措施,加速项目去化,提高回款质量,盘活项目现金流,确保不发生公司实际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形;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本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21.57 亿元,对子公司、子公司相互间及子公司对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538.78 亿元,合计担保余额为 660.35 亿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69.68%,占总资产的 17.78%。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3、相关合同文本。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九日

附表 1:被担保方担保额度审议及担保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累计经审批可用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注)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重庆金科	上饶鸿瑄	2,040	0	2,040	-
重庆金科	山西金科产业	9,746	36,749	9,746	46,495
重庆金科	淄博嘉慧	6,670	0	6,670	-
重庆金科	重庆文乾	13,754	0	13,754	-
南宁金泓耀	南宁金盛泓	21,997.5	0	21,997.5	-
南宁金泓耀	金科股份	294,615	567,770.78	830,424.63	31,961.15
合计		348,822.50	604,519.78	884,632.13	78,456.15

注:本次担保后被担保方担保余额以实际资金到账为准。

附表 2: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500 亿担保额度使用及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类别	总额度	公司名称	截至公告时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对应进展公告编号	已使用额度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资产负债率为 70% 以上(含 70%)的控股子公司或公司	4,000,000.00	重庆金科中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3.17%	2022-30 号	120,000	2,265,781.46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10%	2022-40 号	60,000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10%	2022-50 号	32,800	
		重庆庆科商贸有限公司	98.02%	2022-50 号	20,000	
		重庆金帛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2.18%	2022-60 号	30,000	
		重庆金开睿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8.54%	2022-60 号	35,000	
		武汉金科长信置业有限公司	100.94%	2022-60 号	123,624	
		云南金科宏图置业有限公司	94.52%	2022-60 号	73,200	
		金科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82.72%	2022-60 号	159,000	
		重庆庆科商贸有限公司	98.61%	2022-71 号	30,000	
		重庆金科中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6.20%	2022-71 号	150,000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8.83%	2022-71 号	25,000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8.83%	2022-100 号	20,141.54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8.83%	2022-100 号	8,892	
		盐城百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1.37%	2022-100 号	15,000	
		孝感金泽置业有限公司	105.77%	2022-100 号	20,000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8.83%	2022-105 号	150,000	
		重庆庆宇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94.78%	2022-121 号	2,900.00	
		韶关市金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9.07%	2022-121 号	11,900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8.83%	2022-121 号	64,800	
		达州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8.60%	2022-121 号	23,650	
		武汉金锦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1.21%	2022-121 号	300	
		南京金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6.42%	2022-125 号	28,000	
		贵阳花溪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8.55%	2022-125 号	78,095	
		广州金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5.62%	2022-125 号		
		佛山金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0.96%	2022-125 号		
		重庆金科星聚置业有限公司	96.86%	2022-125 号	55,840	
		济南金科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7.24%	2022-134 号	34,682	
		重庆庆科商贸有限公司	98.56%	2022-134 号	8,153.88	
		太原金科展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99.82%	2022-134 号	10,000	
		常德市宏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4.37%	2022-134 号	14,000	
		重庆庆科商贸有限公司	98.53%	2022-144 号	2,415.12	
		上饶鸿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9.84%	2022-152 号	2,040	
		山西金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80.74%	2022-152 号	9,746	
		淄博嘉慧置业有限公司	94.53%	2022-152 号	6,670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8.83%	2022-152 号	294,615	
		重庆文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3.12	2022-152 号	13,754	
资产负债率为 70% 以下的控股子公司或公司	1,000,000.00	重庆金科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31.81%	2022-50 号	15,000	543,512.00
		重庆金科汇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8.66%	2022-60 号	65,047.50	
		烟台百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25%	2022-71 号	2,600	
		绍兴金翎置业有限公司	54.70%	2022-71 号	60,690	
		昭通金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8.99%	2022-71 号	24,000	
		攀枝花金信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8.28%	2022-71 号	13,700	
		资阳金泓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8.58%	2022-121 号	14,100	
		南京市兴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6%	2022-125 号	51,981	
		重庆渝驰科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新公司	2022-128 号	24,000	
		无锡恒远地产有限公司	48.13%	2022-134 号	27,072	
		南宁金晟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90%	2022-134 号	130,000	
		重庆金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6.57%	2022-134 号	5,000	
		重庆金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4.58%	2022-144 号	1,300	
		南宁金盛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5.82%	2022-152 号	21,997.50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岭南股份 公告编号:2022-084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岭南股份")于 2021 年 10 月 1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6,000 万元(含本数)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1)。

截至 2022 年 10 月 19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26,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并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0 日

证券简称:奥特佳 证券代码:002239 公告编号:2022-087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增资完成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次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南京奥特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奥特佳)完成了增资 5 亿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现将详情公告如下:

一、事项背景

为提高南京奥特佳的资本实力,改善其资产负债结构,2022 年 9 月 27 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南京奥特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南京奥特佳进行增资,增资方式为将本公司以借款形式给予南京奥特佳的历次再融资募投项目建设资金等财务资助对南京奥特佳所形成的债权 5 亿元,转化为南京奥特佳的新增注册资本。详情请见公司 9 月 28 日发布的《关于增加南京奥特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5)。

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

2022 年 10 月 18 日,南京奥特佳已在南京市公司登记机关完成了增资 5 亿元的变更登记手续,注册资本已由 10 亿元增至 15 亿元。本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不变,仍为 100%。

特此公告。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0 日